

## 現金申購/買回撤銷申請書

證券商代號：

申請日期：

預約編號：

申請書編號：

基金名稱		股票代號	
撤銷資料內容如下：			
受益人姓名		受益人統一編號 /身分證字號	
受益人之證券帳號	_____ 證券 _____ 分公司 集保帳號 _____		
受益人之銀行帳號	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 銀行帳號 _____		

撤銷現金申購

現金申購受益權單位數	_____ 單位數
現金申購手續費	新台幣 _____ 元
預收申購總價金	新台幣 _____ 元

撤銷現金買回

買回 ETF 受益權單位數明細			
A. 原已持有受益權單位數	B. 借券受益權單位數	C. 前一日普通交易之在途 受益權單位數	買回總受益權單位數 (A+B+C)

注意事項：

1. 本人(受益人)同意透過參與券商向基金經理公司撤銷本次現金申購/買回申請，並依信託契約之規定行使權利、負擔義務。
2. 本人欲撤銷現金申購/買回申請時，應於參與券商指定之期限內填寫上開申請書並交付參與券商，在參與券商通知申請成功後，始生撤銷之效力。
3. 本人如對申請書之內容有任何疑義，應於簽章前詢問完畢，一經簽章本申請書即生效力。

受益人簽章：\_\_\_\_\_

參與證券商簽章：\_\_\_\_\_

統一投信經辦：\_\_\_\_\_